伦桂路北段（北滘镇环镇西路三乐路至南河桥段）工程-配套 10kV 电力线路迁改可行性研究报告和设计采购需求书

	类别	需求说明
1	名称	伦桂路北段（北滘镇环镇西路三乐路至南河桥段）工程-配套 10kV 电力线路迁改可行性研究报告和设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佛山市顺德区代建项目中心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新城区德民路行政服务中心西座 楼 联系电话：0757-22836892 联系人：戚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内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资质：送变电工程乙级或以上工程设计资质； 3.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4.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

		法律经营。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顺德区北滘镇槎涌村，美的工业城附近，路线总体呈南北走向，工程项目起点位于三乐路，沿经中发西路、南河路、南源路和济虹路，终点位于东兴路，与顺德区伦桂路工程（林上路-横一路段、横五路-文登路段）项目相接，起点桩号为K0+494.922，终点桩号K4+088.504路线全长约3.594km。对影响施工范围电力管线进行迁改设计，依据本项目概算，电力迁改项目费用约为1500万元。 二、服务内容：提供伦桂路北段（北滘镇环镇西路三乐路至南河桥段）工程-配套 10kV 电力线路迁改可行性研究报告和设计服务，包括不限于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等，配合建设单位完成相关报审工作，并在迁改施工过程中提供设计相关的后续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服务地点：委托方所在地 服务方式：中介服务机构自行解决，业主不提供住宿、办公场所及设备等。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和分项报价。 分项报价分别按工可、设计二项内容报价，上述每一项的报价数额不高于该项对应的委托控制价。 3.计价标准：委托控制价为525708元，其中工可委托控制价为76500元，设计委托控制价为449208元，具体计费如下： 一、参考《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 号）、《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计划委员会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 号），根据我中心小额委托管理办法，参照收费标准计得金额为10万元以下的，采购控制价按收费标准执行，不下浮。工程建安费预算约1500万元，可研费用=[(1500-0)×(12-3)/(3000-0)+3]×1.2（行业调整系数）×0.85（工程复杂系数）=76500元。 二、参考《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

		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采用直线内插法计算，专业调整系数取1.2，复杂系数取0.85，附加调整系数取1，按业主单位内部管理办法下浮20%。工程建安费预算约1500万元，暂定设计费=[38.8+(1500-1000)×(103.8-38.8)÷(3000-1000)]×1.2(专业调整系数)×0.85(工程复杂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20%)(下浮率为20%)=449208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暂定为24个月，合同截止时间以设计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根据委托方要求组织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固定折率包干。 1、工可合同结算价以电力部门批复的工可总投资作为计费基数参照计价标准乘以中

		选单位所报折率进行计算，但最终结算价不超过合同暂估价（中选单位所报价格）。即按约定的计费方式、结算计费基数计得的结算价高于合同暂估价的，则按合同暂估价结算；低于合同暂估价，则按计费约定方式、结算计费基数计得的结算价结算。 合同签订后，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向采购人提交的报告及工作成果通过电力部门审批取得相应批文，并向采购人移交所有咨询报告（或成果），可申请费用的支付。 2、设计费结算价的计算基数为经财政部门审定的清单预算价建安费，若无需审定，则按第三方咨询单位出具的清单预算价建安费为准，参照计价标准重新测算。按实际工作量计费低于中选机构所报价格的，以实际工作量计费结算；实际工作量计费高于中选机构所报价格，以中选机构所报价格结算。服务费含完成该工作所需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如外业调查费、专家评审（若有）各类费用、税费等。合同正式签订后，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可申请支付合同价的10%作为预付款；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提交施工图设计成

		果，经审查通过后（若需），可申请支付至设计费签约合同价的70%；设计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可申请支付设计费结算价的100%。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其他要求	报名服务机构提交的项目响应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资格条件（须全部满足，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1. 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2. 资质证书：提供有效期内送变电工程乙级或以上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3. 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登记备案截图：提供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或相关行业诚信管理平台完成登记备案的截图。 4. 提供服务机构固定的办公场所位置和必要的办公设备相关证明。 5. 报价：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限额（控制价），不得低于下限（控制价的 80%）。 二、综合评价材料 1.类似工程业绩：提供近 3 年内类似项目业绩及相关证明（附合同关键页）。 2.拟派项目团队：提供拟派人员清单及相关证明等（含职称证明（资格证书）及近 6 个月社保记录）。拟派团队必须与实际履约人员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不给予任何费用（已支付费用全部退还，且不给予任何补偿）。

		3.具体服务方案（保证响应时效、服务成果质量、售后服务相关措施及证明）。 4.服务计划及时间安排。 5.其他材料：采购需求书中要求的其他内容，或服务机构认为有助于体现自身优势的补充说明。 6.响应的中介服务机构近3个月内在广东省中介超市中选我单位同类型业务，或在我单位尚有3项及以上业务未完成的，其现阶段人员调配及实际履约能力将纳入我单位择优选取的综合考虑因素。 三、中介服务机构须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发现存在造假行为，采购方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
14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

		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4）。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采购方：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报价表：

序号	项目	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	备注
一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	76500 元	_____元	
二	工程设计费	449208 元	_____元	
三	报价总计	_____元		三 = 一 + 二